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调整募集资金项目之一《连锁超市发展项目》
部分门店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项目之一《连锁超市发展项目》概述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等披露内容，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需按轻重缓急的顺序将 189,388 万元募集资金中 159,788 万元投资于连锁超市发展项目用以建设 73 家门店，其中：租赁门店 72 家（福建 23 家、重庆 30 家、北京 9 家、安徽 9 家，贵州 1 家），自建门店 1 家（闽侯生活中心）。

二、调整《连锁超市发展项目》部分门店实施地点的原因

因受制物业交付、商业环境变化等因素，公司《连锁超市发展项目》原募投门店的实施效率受到影响。为快速提升市场份额和竞争力、加快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提升股东利益，公司对部分物业延期交付或无法继续实施的原募投门店在租赁门店数量、租赁总面积不减少的前提下，在相同或不相同区域对实施地点进行灵活调整。

三、前期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概要及本期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具体方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已调整募集资金项目之一《连锁超市发展项目》十五家门店实施地点（详见公司 2011 年 8 月 27 日有关公告）。基于相同原因，公司本期拟调整《连锁超市发展项目》十三家门店实施地点，具体如下：

| 序号 | 原门店 | 原面积(m ²) | 原投资额(万元) | 调整后门店 | 调整原因 | 调整后面积(m ²) | 调整后投资额(万元) |
|----|-----------|----------------------|----------|----------|----------|------------------------|------------|
| 1 | 福州东方名城店 | 7,000 | 1,948 | 河南洛阳宝龙店 | 合同取消 | 15,833 | 2,532.09 |
| 2 | 福建莆田华友店 | 2,444 | 606 | 江苏常熟百盛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5,700 | 2,332.39 |
| 3 | 福建德化丁溪店 | 5,200 | 1,387 | 江苏常州百盛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6,700 | 1,682.47 |
| 4 | 重庆大学城店 | 6,019 | 1,780 | 江苏南京润购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12,000 | 1,522.94 |
| 5 | 重庆大渡口新宝龙店 | 6,000 | 1,638 | 江苏常州茂业店 | 租赁解约 | 8,596 | 1,992.02 |
| 6 | 重庆中海国际社区店 | 8,000 | 2,230 | 安徽合肥水晶城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12,637 | 1,974.90 |
| 7 | 重庆兴科大道店 | 7,970 | 2,154 | 安徽合肥海洲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7,500 | 2,756.99 |
| 8 | 重庆石油路万科店 | 7,000 | 2,003 | 安徽蚌埠胜利路店 | 取消合作 | 6,960 | 1,858.12 |
| 9 | 重庆南岸融侨半岛店 | 8,000 | 2,299 | 重庆民生广场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7,000 | 1,427.46 |
| 10 | 重庆二郎恒基店 | 10,000 | 2,412 | 重庆秀山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7,000 | 2,106.95 |
| 11 | 重庆红旗小学店 | 7,000 | 2,003 | 重庆石坪桥店 | 该项目放弃 | 6,021 | 1,489.09 |
| 12 | 重庆江津店 | 8,000 | 2,271 | 重庆宝城路店 | 预计开业时间推迟 | 6,000 | 1,606.84 |
| 13 | 北京腾王阁店 | 13,025 | 3,278 | 沈阳碧塘店 | 该项目取消 | 19,000 | 2,905.34 |
| | 合计 | 95,658 | 26,009 | | | 120,947 | 26,187.59 |

四、本期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决策程序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是充分考虑了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和租赁物业交付情况的不确定性，为了快速发展主营业务、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尽快体现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非募投项目（包括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综上所述，中信证券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意见
- 4、天健正信审（2012）专字第 020611 号《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拟置换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门店结算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一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 专项意见

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迅速扩大市场份额、尽早体现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调整募集资金项目之一<连锁超市发展项目>部分门店实施地点的议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永辉超市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文件的要求，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如下：

一、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考虑到市场环境变化和物业交付情况的不确定性等因素，部分募投门店的实施计划和实施效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决定对募集资金项目之一《连锁超市发展项目》中的 13 家超市门店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 序号 | 原门店 | 原实施地点 | 调整后门店 | 调整后地点 |
|----|-------------|---------------|----------|-------|
| 1 | 永辉超市东方名城店 |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大道 | 河南洛阳宝龙店 | 河南 |
| 2 | 永辉超市莆田华友店 | 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 | 江苏常熟百盛店 | 江苏 |
| 3 | 永辉超市德化丁溪店 | 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 | 江苏常州百盛店 | 江苏 |
| 4 | 永辉超市大学城店 | 重庆市沙坪坝区 | 江苏南京润购店 | 江苏 |
| 5 | 永辉超市大渡口新宝龙店 | 重庆市大渡口区 | 江苏常州茂业店 | 江苏 |
| 6 | 永辉超市中海国际社区 | 重庆市南岸区 | 安徽合肥水晶城店 | 安徽 |
| 7 | 永辉超市兴科大道店 | 重庆市渝北区 | 安徽合肥海洲店 | 安徽 |
| 8 | 永辉超市石油路万 | 重庆市高新区 | 安徽蚌埠胜利路店 | 安徽 |

| | | | | |
|----|-------------|------------|--------|----|
| | 科项目 | | | |
| 9 | 永辉超市南岸融侨半岛 | 重庆市南岸区融侨半岛 | 重庆民生广场 | 重庆 |
| 10 | 永辉超市二郎恒基项目 | 重庆市九龙坡区 | 重庆秀山店 | 重庆 |
| 11 | 永辉超市红旗小学 | 重庆市永川区红旗小学 | 重庆石坪桥店 | 重庆 |
| 12 | 永辉超市江津店 | 重庆市江津区 | 重庆宝城路店 | 重庆 |
| 13 | 北京腾王阁店(黄村店) | 北京市大兴区 | 沈阳碧塘店 | 辽宁 |

根据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变化和物业交付情况，对部分物业实施地点进行灵活调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调整 13 家超市门店的实施地点的议案。

二、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永辉超市针对前述调整实施地点后的 13 家门店，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由公司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资金。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永辉超市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前述 13 家超市门店的累计金额为 238,326,296.56 元，拟履行程序后从募集专户资金中置换，另门店投资金额超过门店实际投入金额的剩余部分资金 30,522,725.21 元拟履行程序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拟置换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门店结算的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2）专字第 020611 号），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认为：永辉超市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门店结算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永辉超市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以及部分募投项目结算情况。

三、中信证券的核查意见

作为永辉超市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中信证券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永辉超市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是充分考虑了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和租赁物业交付情况的不确定性，为了快速发展主营业务、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尽快体现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非募投项目（包括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出具了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也均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非募投项目（包括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综上所述，中信证券对永辉超市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以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陈淑绵

秦成栋